

## 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1年8月11日于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公司于8月5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应参加董事5人，实际参加董事5人，其中独立董事2人。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申万秋先生召集和主持，经全体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外投资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3,500 万元以增资扩股并收购部分股权的方式投资北京市京能电源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能公司”）。首先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 2,500 万元对北京市京能电源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扩股，增资后公司持有京能公司 50%股权；增资扩股完成后，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 1,000 万元收购京能公司原股东 20%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京能公司 70%的股权，京能公司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也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超募资金使用（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外投资事项，已由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发表了核查意见，明确同意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详细情况

请查阅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外投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八月十二日